

2022年第四季度（10-12月份）环保举报案件办理情况

序号	举报对象	污染描述	办结信息
1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首阳煤业有限公司	煤矿晚上悄悄排放废水，	<p>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执法人员于2023年1月4日对首阳煤矿进行现场检查发现：山西煤炭运销集团首阳煤业位于高平市神农镇东沙院村，环保手续齐全。现场检查时：1、该公司处于正常生产状态；2、该公司矿井水处理站，处理规模为2160m³/d，采用混凝、沉淀工艺+超滤、反渗透处理工艺，矿井水处理后优先回用，主要用于井下生产洒水降尘、地面绿化、洗煤厂生产等，无法做到全部回用时，按照《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外排；3、我局执法人员沿河道向首阳煤矿方向排查，发现沿途河床发黑，排查至该矿东南方向发现矿区内一管道向外排放废水，水量小，水质交清。经调查，该管道外排的水为雨水沉淀池内的水，该公司雨水收集池位于厂区东南角，主要收集厂区初期雨水、厂区冲场地水和锅炉软化水，经沉淀后溢流；该排口未在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中登记。我局针对该公司以上违法行为进行了立案调查，同时，要求该公司尽快制定整改方案，并按照方案尽快开展清淤工作。</p>
2	高平市福鑫铸管有限公司	该厂建厂10多年，主要从事铸管制造。目前24小时开工生产。工厂生产时，机器产生大量嗡嗡的噪音，夜间工厂作业，声音尤为的大，影响人正常休息。	<p>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执法人员于2023年1月4日对举报人反映的三甲镇北庄村铸管厂进行现场检查发现：经调查，举报人反映的铸管厂为高平市福鑫铸管有限责任公司，位于高平市三甲镇北庄村，环保手续齐全。现场检查时：1、因疫情原因，该公司12月24日晚起全面停产至今；2、该公司废气排放口位于烧结工段、高炉工段、中频炉工段、热风炉工段，上述工段均配套安装有污染防治设施，并安装有与环保部门联网的废气在线监控设施；3、厂区建有全封闭原料棚、原煤棚、焦炭棚、烧结棚，棚内均安装有喷雾抑尘设施；4、该公司委托山西怡景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对厂界噪声（昼、夜）进行了监测，10月12日（四季度监测）监测数据显示各噪声点位均未超过标准值。下一步，我局要求企业加强停产期间污染防治设施的管理与维护，确保复产后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p>

3	高平市德润物贸有限公司	你好，环保局的领导，洗煤厂位于高平市寺庄镇伯方村冯家庄村洗煤厂，每天在家从早上到晚上一直不得安宁，大车的噪音还有煤灰弄的家里灰尘院子满天飞，老百姓早有怨言可又投诉无门，望环保部门重视！	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执法人员于2022年12月12日对冯家庄洗煤厂现场检查发现：冯家庄洗煤厂全称为高平市德润物资有限公司，位于高平市寺庄镇冯家庄村，环保手续齐全。现场检查时：1、该公司处于生产状态；2、该公司运煤通道途径寺庄镇冯家庄村南居民区，为唯一进出厂区的通道；3、该公司建有全封闭原煤棚和全封闭生产车间，配备洒水车每天定时对进出通道进行洒水抑尘，并安排专人进行清扫；4、该公司已对运输车辆司机告知，途径村庄减速慢行。下一步，我局要求该公司加强运煤通道的清扫和保洁工作，并告知运输车辆司机途径村庄减速慢行，减少噪声和扬尘污染。
4	高平市德润物贸有限公司	寺庄镇伯方村冯家庄村洗煤厂，	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执法人员于2022年12月12日对冯家庄洗煤厂现场检查发现：冯家庄洗煤厂全称为高平市德润物资有限公司，位于高平市寺庄镇冯家庄村，环保手续齐全。现场检查时：1、该公司处于生产状态；2、该公司运煤通道途径寺庄镇冯家庄村南居民区，为唯一进出厂区的通道；3、该公司建有全封闭原煤棚和全封闭生产车间，配备洒水车每天定时对进出通道进行洒水抑尘，并安排专人进行清扫；4、该公司已对运输车辆司机告知，途径村庄减速慢行。下一步，我局要求该公司加强运煤通道的清扫和保洁工作，并告知运输车辆司机途径村庄减速慢行，减少噪声和扬尘污染。

5	高平市三甲镇联正达石灰岩矿、高平市龙泰石灰岩矿	高平市三甲镇长寿村长寿采石场（石粉厂）每天晚上8点到次日早上7点不停的作业，夜间采石机和碎石机的噪音特别大，距离采石场1000m依然能清晰的听清该噪音，已经严重扰民。致学生白天学习受扰，晚上影响老人孩子正常休息。希望有关部门抓紧解决。	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执法人员会同三甲镇人民政府执法人员于2022年10月24日夜间22时对举报人反映的采石场进行现场检查发现：经调查，举报人反映的长寿村无采石场，紧临长寿村北侧的三甲南村有2家采石场，采石场距离举报人居住地北庄村约2.5公里，两家采石场分别为：高平市三甲联正达石灰岩矿和高平市龙泰石灰岩矿，两家采石场环保手续齐全。现场检查时：1、两家石料厂均处于停产状态；2、高平市三甲联正达石灰岩矿于2022年8月份停产至今，无生产迹象；3、高平市龙泰石灰岩矿执行《晋城市大气污染防治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明确2022-2023年秋冬季重点行业企业差异化应急管控措施的通知〉》（晋市气防[2022]2号）文件，2022年10月11日至2022年10月31日停产，2022年12月17日至2023年2月24日停产。现场未发现近期生产行为。我局将加强企业停产期间的监管，如若发现违法生产行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依法处理。
6	崔随龙养猪场	排放粪便污水，	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移交原村乡人民政府调查处理，原村乡人民政府工作人员于2022年10月21对上董峰村崔随龙养猪场进行现场检查发现：崔随龙养猪场位于原村乡上董峰村村西北处，占地约1.5亩，建有猪舍4栋，化粪池1个，现存栏生猪200头，养猪产生粪便排入化粪池，发酵后进入农田。现场粪便从化粪池抽入农田做肥料，农田为崔随龙自家耕地。原村乡人民政府工作人员对崔随龙进行现场教育，要求本人在以后灌溉农田时要及时进行翻耕处理，不能因为施肥影响周边地邻农业生产，要创造好的农业生产环境。养猪户承诺，随后将粪便及时旋耕，不会在发生以上情况。